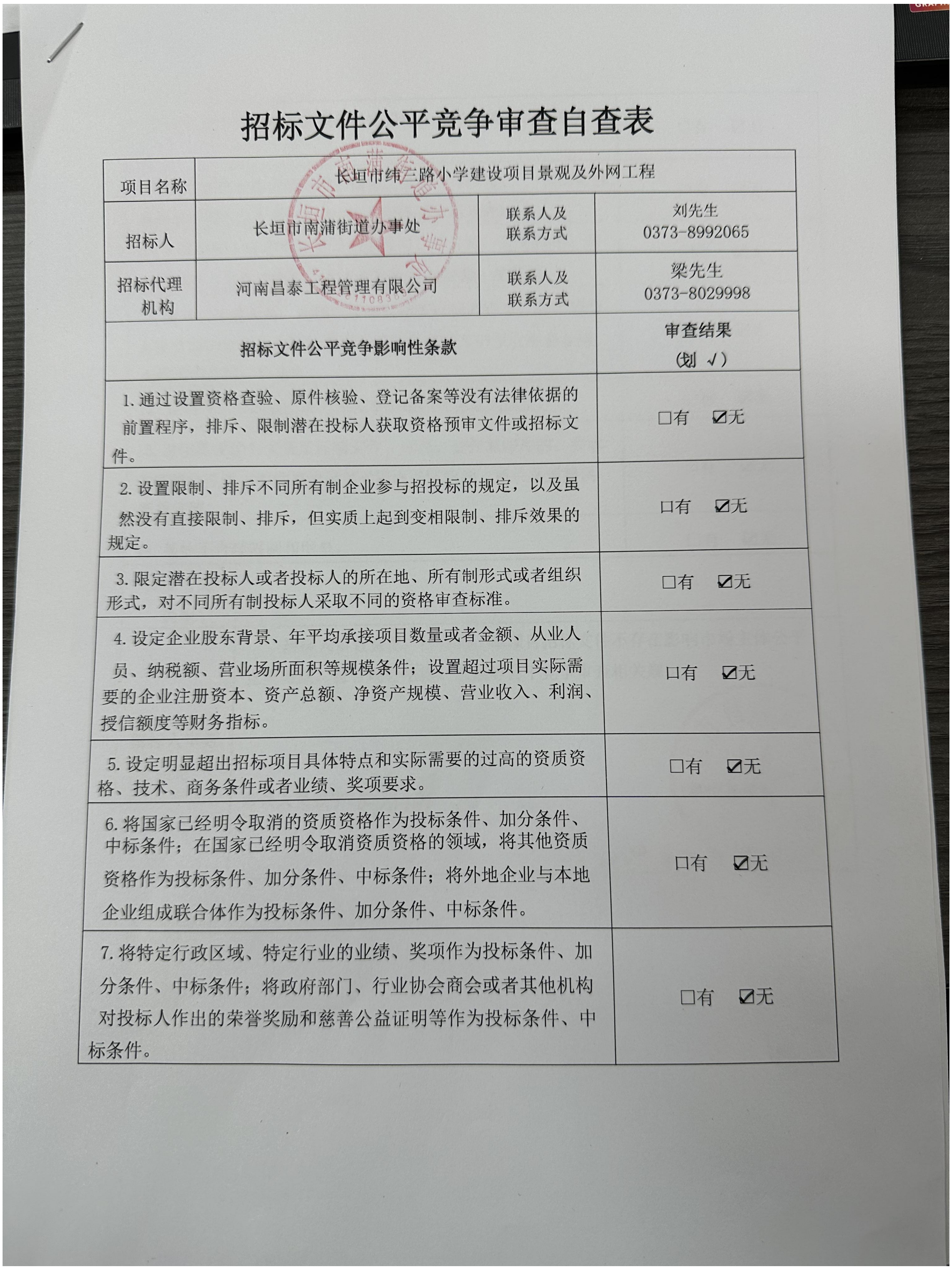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审查自查表

项目名称	长垣市纬三路小学建设项目景观及外网工程		
招标人	长垣市南蒲街道办事处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刘先生 0373-8992065
招标代理机构	河南昌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梁先生 0373-8029998

招标文件公平竞争影响性条款	**审查结果** **（划 √）**
1. 通过设置资格查验、原件核验、登记备案等没有法律依据的前置程序，排斥、限制潜在投标人获取资格预审文件或招标文件。	□有 ☑无
2. 设置限制、排斥不同所有制企业参与招投标的规定，以及虽然没有直接限制、排斥，但实质上起到变相限制、排斥效果的规定。	□有 ☑无
3. 限定潜在投标人或者投标人的所在地、所有制形式或者组织形式，对不同所有制投标人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标准。	□有 ☑无
4. 设定企业股东背景、年平均承接项目数量或者金额、从业人员、纳税额、营业场所面积等规模条件；设置超过项目实际需要的企业注册资本、资产总额、净资产规模、营业收入、利润、授信额度等财务指标。	□有 ☑无
5. 设定明显超出招标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的过高的资质资格、技术、商务条件或者业绩、奖项要求。	□有 ☑无
6. 将国家已经明令取消的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在国家已经明令取消资质资格的领域，将其他资质资格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外地企业与本地企业组成联合体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	□有 ☑无
7. 将特定行政区域、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投标条件、加分条件、中标条件；将政府部门、行业协会商会或者其他机构对投标人作出的荣誉奖励和慈善公益证明等作为投标条件、中标条件。	□有 ☑无

8. 套用特定生产供应者的条件设定投标人资格、技术、商务条件。	□有 ☑无
9. 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原产地、供应商或者检验检测认证机构(法律法规有明确要求的除外)。	□有 ☑无
10. 要求投标人在本地注册设立子公司、分公司、分支机构，在本地拥有一定办公面积，在本地缴纳社会保险、纳税等。	□有 ☑无
11. 简单以注册人员、业绩数量等规模条件或者特定行政区域的业绩奖项评价企业的信用等级，或者设置对不同所有制企业构成歧视的信用评价指标。	□有 ☑无
12. 限定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只能以现金形式提交。	□有 ☑无
13. 对仅需提供有关资质证明文件、证照、证件复印件的，要求必须提供原件；对按规定可以采用电子证照的，要求必须提供纸质证照。	□有 ☑无
14. 其他不合理限制和壁垒。	□有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招标人审查结论	招标人审查意见：经审查，本项目招标文件不存在影响市场主体公平竞争条款，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等公平竞争审查相关规定。 审查人员签字： 垣市南蒲街道办事处 (单位盖章) 2024 年 12 月 25 日